证券简称：云南城投　　证券代码：600239　　公告编号：临 2008—17 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08 年 6 月 17 日以传真和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 2008 年 6 月 19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公司董事长许雷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7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7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云南绿世界工贸有限公司资产的议案》

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关于公司收购云南绿世界工贸有限公司资产的公告》。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天津市云滨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45％股权的议案》

2008 年 6 月 19 日，公司与云南省城投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收购云南省城投公司持有的天津市云滨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下称“云滨置业”）45％的股权，转让价款以云滨置业经审计的净资产值及云南省城投公司在云滨置业的持股比例加以确定，为 2,025 万元。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

注：由于该项预案属于关联交易，在表决中 4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因此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总有效票数为 3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云南城投华商之家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0％股权的议案》

2008 年 6 月 19 日，公司与云南省城投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收购云南省城投公司持有的华商之家 40％的股权，转让价款按照审计、评估的净资产值孰低的原则及云南省城投公司在华商之家的持股比例加以确定，为 4,003.37 万元。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

注：由于该项预案属于关联交易，在表决中 4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因此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总有效票数为 3 票。

上述二、三项议案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关于公司收购控股股东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相关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原云南红河光明股份有限公司原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云南红河光明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更名前的名称，以下简称“红河光明”）在重组和股改的过程中，两宗土地使用权 40,646.90 平方米（土地证号分别为：开国用（98）字 0051 号和 0278 号）由于在出让问题上相关部门与上市公司暂未达成共识，因此未置出上市公司。鉴于目前制约该土地置出上市公司的问题已得到妥善解决，且上述两宗土地为原红河光明在资产重组和股改过程中置出的啤酒产业用地，不能用于上市公司目前的经营，为了解决公司股改时的遗留问题，妥善安置原红河光明职工，公司拟以帐面值 1,320,122.07 元将上述两宗土地使用权转让给红河啤酒有限公司。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08 年 7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关于召开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议案。

六、公司独立董事就《关于公司收购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天津市云滨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45％股权的议案》和《关于公司收购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云南城投华商之家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0％股权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见附件一）

七、会议决定以下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关于公司收购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天津市云滨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45％股权的议案》；

2、《关于公司收购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云南城投华商之家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0％股权的议案》。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6 月 24 日

附件一：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收购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相关股权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独立董事本着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和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以及等价有偿原则，认真审议了《关于公司收购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天津市云滨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45％股权的议案》和《关于公司收购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云南城投华商之家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0％股权的议案》，现就有关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与控股股东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产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合理，交易手续合规，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上述关联交易已获得董事会批准，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上已回避表决；

3、上述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合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维护了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包括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签字：徐永光　贺建亚　李延喜

证券简称：云南城投　　证券代码：600239　　公告编号：临 2008–18 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拟于 2008 年 7 月 10 日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会议时间：2008 年 7 月 10 日　上午 9：30

2、会议地点：云南城投大厦十九楼会议室（昆明市民航路 400 号）

3、会议议题：

（1）《关于公司收购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天津市云滨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45％股权的议案》

（2）《关于公司收购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云南城投华商之家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0％股权的议案》

4、出席会议的人员：

（1）截止 2008 年 7 月 2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是本公司的股东。

（3）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4）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5、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股票帐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人身份证登记；个人股东凭股票帐户卡及本人身份证登记授权，代理人应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票帐户卡登记。异地股东可以用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登记时间以公司证券事务部收到传真为准。

（2）登记时间：2008 年 7 月 4 日 9：00—11：30　14：30—16：00

（3）登记地点：昆明市民航路 400 号 云南城投大厦三楼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4）其他事项：会议时间预计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联 系 人：卢育红、郭钰
邮政编码：650200
联系电话：0871–7199767
传　真：0871–7199767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6 月 24 日

附件一：出席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 / 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权限行使表决权：

1、对召开股东大会通知所列第　　项审议事项投同意票；
2、对召开股东大会通知所列第　　项审议事项投反对票；
3、对召开股东大会通知所列第　　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4、对上述 1–3 项不作具体指示的事项，代理人可自行酌情表决。
委托人签名 / 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08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及复印均有效。

证券简称：云南城投　　证券代码：600239　　公告编号：临 2008–19 号

关于公司收购控股股东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相关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

1、公司拟出资 2025 万元收购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下称“云南省城投公司”）持有的天津市云滨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下称“云滨置业”）45％的股权

2、公司拟出资 4003.37 万元收购云南省城投公司持有的云南城投华商之家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下称“华商之家”）40％的股权

●关联人回避事宜

关联董事：许雷先生、刘猛先生、马宁辉先生、石渝平女士均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收购云南省城投公司所持云滨置业 45％股权

云滨置业成立于 2007 年 9 月 28 日，注册资本 4,500 万元，云南省城投公司出资 2,0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北京兆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1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云南百年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 1,3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截止 2008 年 5 月 31 日，云滨置业总资产 45,032,634.22 元，净资产 45000134.22 元，公司目前正在拿地阶段，暂无损益。

2008 年 6 月 19 日，公司与云南省城投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公司以 2,025 万元收购云南省城投公司持有的云滨置业 40％的股权。就该次股权转让，已聘请审计、评估机构对云滨置业进行了审计、评估，基准日均为 2008 年 5 月 31 日，云滨置业经评估、审计的净资产值均为 4,500.01 万元，评估结果已经云南省国资委备案，云南省国资委已作出《关于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天津市云滨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有关事宜的批复》（云国资产权〔2008〕187 号），同意云南省城投公司将所持有的云滨置业 45％的股权以协议方式转让给公司。根据公司与云南省城投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公司收购云南省城投公司持有的云滨置业 45％的股权，转让价款以云滨置业经审计的净资产值及云南省城投公司在云滨置业的持股比例加以确定。

公司按以下方式向云南省城投公司支付合同价款：

（1）本协议书生效后 15 日内支付 810 万元；

（2）标的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后 1 个月内支付 1215 万元。

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2、收购云南省城投公司所持华商之家 40％股权

华商之家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 3 日，系根据公司子公司云南云岭天籁投资有限公司、云南省城投公司、云南百年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合作协议书》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20000 万元，实收资本：10000 万元，其中，云南云岭天籁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2,500 万元，占实收资本的 25％，云南省城投公司出资 4,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的 40％，云南百年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 3,500 万元，占实收资本的 35％。截止 2008 年 4 月 30 日，华商之家总资产 100,451,776.18，净资产 100,122,505.67，2008 年 1–4 月，华商之家净利润 108,857.15 元。

华商之家是为“华商之家”项目顺利运作而专门成立的一个公司，该项目是一个集酒店、会议、旅游、房地产开发集于一体的综合性开发项目。若通过招拍挂方式取得土地后，华商之家将作为该项目的投融资主体，具体负责项目规划用地范围内的主体项目、相关配套项目和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和运营管理，现阶段主要开展前期准备、概念规划、设计等相关工作。

2008 年 6 月 19 日，公司与云南省城投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公司以 4003.37 万元收购云南省城投公司持有的华商之家 40％的股权。就该次股权转让，已聘请审计、评估机构对华商之家进行了审计、评估，基准日均为 2008 年 4 月 30 日，华商之家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 10,008.43 万元，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 10,012.25 万元，评估结果已经云南省国资委备案，云南省国资委已作出《关于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所持云南城投华商之家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有关事宜的批复》（云国资产权〔2008〕185 号），同意云南省城投公司将所持有的华商之家 40％的股权转让给公司。根据公司与云南省城投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书》的约定，公司收购云南省城投公司持有的华商之家 40％的股权，转让价款按照审计、评估的净资产值孰低的原则及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在华商之家的持股比例加以确定。

公司按以下方式向云南省城投公司支付合同价款：

（1）本协议书生效后 15 日内支付 1600 万元；

（2）标的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后 1 个月内支付 2403.37 万元。

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华商之家 40％的股权，通过云南云岭天籁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华商之家 25％的股权，

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介绍

1、云南省城投公司：持有公司 130,321,221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4.86％，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许雷，注册资本 113,880 万元，主营业务为城市建设投资。

2、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许雷，注册资本：290,521,376 元，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商品房销售、房屋租赁。

三、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购完成，使得公司新增“华商之家”项目和“云滨大厦”项目，有机会参与天津滨海新区开发，开拓新市场，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不会损害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独立董事本着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和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以及等价有偿原则，认真审议了《关于公司收购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天津市云滨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45％股权的议案》和《关于公司收购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云南城投华商之家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0％股权的议案》，现就有关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与控股股东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产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合理，交易手续合规，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2、上述关联交易已获得董事会批准，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上已回避表决；

3、上述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合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维护了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包括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6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云南城投　　编号：临 2008—20 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云南绿世界工贸有限公司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内容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收购云南绿世界工贸有限公司资产的议案》，公司拟对云南绿世界工贸有限公司（下称“绿世界公司”）位于昆明市广福路与滇池路交界处的两个地块之国有土地使用权（《国有土地使用证》证号分别为昆国用[99]字第 00425 号、昆国用[99]字第 00426 号，均为出让地）及地上附着物（包括：地上建筑物、构筑物及在建工程）进行收购。

2、是否为关联交易及关联董事回避事宜

本次收购未构成关联交易

3、需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

公司后续将与绿世界公司签订有关资产收购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

一、本次交易概述

2007 年初，公司子公司云南红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称“红河公司”）拟对绿世界公司位于昆明市广福路与滇池路交界处的两个地块之国有土地使用权（《国有土地使用证》证号分别为昆国用[99]字第 00425 号、昆国用[99]字第 00426 号，均为出让地）及地上附着物（包括：地上建筑物、构筑物及在建工程）进行资产收购，因当时绿世界公司涉及债权债务纠纷，土地被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无法进行资产收购。鉴于该地块地理位置优越，蕴藏较大商机，2007 年 5 月，红河公司与绿世界公司股东昆明财兴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自然人股东李柱存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李柱存授权财兴盛公司签署该合同），由红河公司以 1.68 亿元先行购买绿世界公司的全部股权，待土地解除查封后再进行资产收购。为确保收购资金的安全，2007 年 7 月，昆明财兴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李柱存分别将所持绿世界公司股权全部过户给红河公司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至 2008 年 4 月底，红河公司共支付股权收购款 162112459.35 元。

经公司核查，发现红河房地产公司收购股权存在潜在负债和风险，绿世界公司尚有部分未入账的负债，例如其 5 年未交土地使用税等等，为了确保上市公司利益，避免潜在风险，鉴于绿世界公司的两个地块均已解封，具备了资产收购的条件，经各方充分磋商，现拟解除原《股权转让合同》，由公司直接收购绿世界公司的上述资产。根据云南正太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正太评报字（2008）第 006 号〕，绿世界公司位于昆明市广福路与滇池路交界处的两个地块之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附着物截止 2008 年 3 月 31 日的评估结果为：180,176,706. 00 元。鉴于公司将于国有土地证过户后一次性支付尾款，故在公司、红河房地产与昆明财兴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李柱存签订的《协议书》中约定，公司拟以 177,780,000.00 元完成资产收购。

就上述资产收购事宜，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云南绿世界工贸有限公司资产的议案》。

二、交易各方介绍

1、云南红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成立日期：2001 年 10 月 25 日
法定代表人：刘猛
注册资本：壹亿贰仟陆佰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的开发经营（凭资质证经营）；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普通机械及配件、金属材料（除稀有金属）、矿产品（不含管理商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的销售；家政服务（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2、昆明财兴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3 年 4 月 29 日
法定代表人：郑宣明
注册资本：伍仟壹佰零捌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的开发与经营；国内贸易；物资供销（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3、李柱存
1957 年 3 月 2 日出生，身份证号：53011119570302043x，2000 年至今进行绿世界公司的开发建设工作。

4、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7 年 4 月 21 日
法定代表人：许雷
注册资本：贰亿玖仟零伍拾贰万壹仟叁佰柒拾陆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商品房销售、房屋租赁（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5、云南绿世界工贸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6 年 8 月 6 日
法定代表人：郑宣明
注册资本：200 万元
经营范围：包装材料、包装机械及配件、糖、副食品、日暖和化学品、农副土特产品、日用百货、五金建材的批发、零售、代购代销。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交易标的为绿世界公司位于昆明市广福路与滇池路交界处的两个地块之国有土地使用权（《国有土地使用证》证号分别为昆国用[99]字第 00425 号、昆国用[99]字第 00426 号，均为出让地）及地上附着物（包括：地上建筑物、构筑物及在建工程）。

1、地块一：土地面积为 11270.1 平方米（折合面积 16.8 亩），土地用途为商业用地，至今使用权尚有 31 年，地面建筑物主体为一幢框架结构的七层烂尾楼，建筑面积约 18576 平方米。

2、地块二：土地面积为 55992.5 平方米（折合面积 84 亩），土地用途为旅游娱乐用地，至今使用权尚有 31 年，地面建筑物构成为：砖混结构的温泉浴室，建筑面积 2700 平米；砖木结构的客房，建筑面积 1500 平米；砖混结构的俱乐部、餐厅，建筑面积 1300 平米。项目地块上尚有 3000 平方米左右的鱼塘，78℃温泉热水井一口，配电、供水设施还可以使用，绿化完善。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1、《股权转让合同》的解除

解除原昆明财兴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李柱存向红河公司转让绿世界公司 100％股权的《股权转让合同》，红河公司按昆明财兴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李柱存原来在绿世界公司的持股比例将绿世界公司的股权转回昆明财兴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李柱存。

2、资产收购

昆明财兴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李柱存同意将绿世界公司现有两块土地之国有土地使用权（《国有土地使用证》证号分别为昆国用[99]字第 00425 号、昆国用[99]字第 00426 号，均为出让地）及地上建筑转让给公司，转让总价款共计人民币壹亿柒仟柒佰柒拾捌万元正（小写￥177,780,000.00 元）。

3、支付方式

红河公司已向昆明财兴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李柱存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162112459.35 元，折抵公司应向绿世界公司支付的标的资产的转让价款，该等款项由昆明财兴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李柱存向绿世界公司支付。公司需向绿世界公司支付的款项，为总价款 177780000 元扣除 162112459.35 元后的款项 15667540.65 元。

在上述两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过户至公司，公司取得两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证》之日起 10 日内，由公司向绿世界公司支付该等款项。

五、本次收购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此次收购的资产所处地块地理位置优越，本次收购完成后，有利于增加公司土地储备，提升上市公司盈利水平。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云南正太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

3、《协议书》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 年 6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602　　900901　　股票简称：广电电子　　上电 B 股　　编号：临 2008–025

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正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8 年 6 月 23 日在上海市良安大饭店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表共计 455 人，代表股份 385,730,73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2.8857％，其中 B 股股东 44 人，代表股份 1,991,687 股，占公司 B 股股份总数的 0.68％；大会由顾忠惠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公司 200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85,730,737	383,075,278	581,582	2,073,877	99.3116％
A股股东	383,739,050	381,473,722	539,919	1,725,409	99.4097％
B股股东	1,991,687	1,601,556	41,663	348,468	80.4120％

二、公司 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85,730,737	382,957,247	573,732	2,199,758	99.2810％
A股股东	383,739,050	381,355,691	532,069	1,851,290	99.3789％
B股股东	1,991,687	1,601,556	41,663	348,468	80.4120％

三、公司 2007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85,730,737	382,961,983	573,732	2,195,022	99.2822％
A股股东	383,739,050	381,360,427	532,069	1,846,554	99.3801％
B股股东	1,991,687	1,601,556	41,663	348,468	80.4120％

四、公司 2007 年度报告；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85,730,737	382,943,083	575,832	2,211,822	99.2773％
A股股东	383,739,050	381,341,527	534,169	1,863,354	99.3752％
B股股东	1,991,687	1,601,556	41,663	348,468	80.4120％

五、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基于公司项目投资的需要，公司不进行现金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85,730,737	382,677,559	1,441,048	1,612,130	99.2085％
A股股东	383,739,050	381,211,611	1,263,777	1,263,662	99.3414％
B股股东	1,991,687	1,465,948	177,271	348,468	73.6033％

六、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85,730,737	382,956,983	571,782	2,201,972	99.2809％
A股股东	383,739,050	381,355,427	530,119	1,853,504	99.3788％
B股股东	1,991,687	1,601,556	41,663	348,468	80.4120％

七、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报酬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85,730,737	382,956,983	580,832	2,192,922	99.2809％
A股股东	383,739,050	381,355,427	539,169	1,844,454	99.3788％
B股股东	1,991,687	1,601,556	41,663	348,468	80.4120％

八、关于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85,730,737	382,898,513	598,596	2,233,628	99.2658％
A股股东	383,739,050	381,296,957	556,933	1,885,160	99.3636％
B股股东	1,991,687	1,601,556	41,663	348,468	80.4120％

九、关于为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85,730,737	382,740,505	787,490	2,202,742	99.2248％
A股股东	383,739,050	381,274,557	610,219	1,854,274	99.3578％
B股股东	1,991,687	1,465,948	177,271	348,468	73.6033％

十、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85,730,737	382,773,505	705,290	2,251,942	99.2333％
A股股东	383,739,050	381,307,557	528,019	1,903,474	99.3664％
B股股东	1,991,687	1,465,948	177,271	348,468	73.6033％

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将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

1、将《章程》原“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副董事长 1 至 2 名。”

修改为：“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副董事长 1 至 2 名。”

2、将公司《章程》原第一百四十三条中：“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7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人，副主席 1 至 2 名。”

修改为：“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人，副主席 1 至 2 名。”

同时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相应修改。

十一、逐项表决选举由股东推荐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

1、选举聂建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85,730,737	382,808,183	561,717	2,360,837	99.2423％
A股股东	383,739,050	381,206,627	520,054	2,012,369	99.3401％
B股股东	1,991,687	1,601,556	41,663	348,468	80.4120％

2、选举程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85,730,737	382,808,183	561,717	2,360,837	99.2423％
A股股东	383,739,050	381,206,627	520,054	2,012,369	99.3401％
B股股东	1,991,687	1,601,556	41,663	348,468	80.4120％

3、选举马翌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85,730,737	382,806,908	561,717	2,362,112	99.2420％
A股股东	383,739,050	381,205,352	520,054	2,013,644	99.3397％
B股股东	1,991,687	1,601,556	41,663	348,468	80.4120％

十二、逐项表决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包括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选举傅新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85,730,737	382,755,995	566,217	2,408,525	99.2288％
A股股东	383,739,050	381,254,627	524,554	1,959,869	99.3526％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2、选举蒋松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85,730,737	382,704,520	566,217	2,460,000	99.2155％
A股股东	383,739,050	381,203,152	524,554	2,011,344	99.3392％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3、选举顾忠惠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85,730,737	382,705,795	1,120,467	1,904,475	99.2158％
A股股东	383,739,050	381,204,427	1,078,804	1,455,819	99.3395％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4、选举黄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85,730,737	382,704,520	566,217	2,460,000	99.2155％
A股股东	383,739,050	381,203,152	524,554	2,011,344	99.3392％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5、选举张迎宪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85,730,737	382,705,795	566,217	2,458,725	99.2158％
A股股东	383,739,050	381,204,427	524,554	2,010,069	99.3395％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6、选举侯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85,730,737	382,705,795	566,217	2,458,725	99.2158％
A股股东	383,739,050	381,204,427	524,554	2,010,069	99.3395％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7、选举张建华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85,730,737	382,705,795	566,217	2,458,725	99.2158％
A股股东	383,739,050	381,204,427	524,554	2,010,069	99.3395％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8、选举曹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85,730,737	382,705,795	566,217	2,458,725	99.2158％
A股股东	383,739,050	381,204,427	524,554	2,010,069	99.3395％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9、选举徐大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85,730,737	382,755,795	566,217	2,408,725	99.2288％
A股股东	383,739,050	381,254,427	524,554	1,960,069	99.3525％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十三、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85,730,737	382,795,701	554,217	2,380,819	99.2391％
A股股东	383,739,050	381,294,333	512,554	1,932,163	99.3629％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十四、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85,730,737	382,857,152	606,999	2,266,586	99.2550％
A股股东	383,739,050	381,355,784	565,336	1,817,930	99.3789％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十五、逐项表决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包括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回避了表决。）

1、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30,643,601	622,099	1,722,799	92.8918％
A股股东	30,996,812	29,142,233	580,436	1,274,143	94.0169％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2、发行方式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30,645,501	622,099	1,720,899	92.8975％
A股股东	30,996,812	29,144,133	580,436	1,272,243	94.0230％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3、发行数量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30,643,601	622,099	1,722,799	92.8918％
A股股东	30,996,812	29,142,233	580,436	1,274,143	94.0169％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4、购买资产的范围及交易方式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30,639,556	622,094	1,726,849	92.8795％
A股股东	30,996,812	29,138,188	580,431	1,278,193	94.0038％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5、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30,643,601	622,099	1,722,799	92.8918％
A股股东	30,996,812	29,142,233	580,436	1,274,143	94.0169％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6、锁定期安排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30,639,551	622,099	1,726,849	92.8795％
A股股东	30,996,812	29,138,183	580,436	1,278,193	94.0038％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7、上市地点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30,642,326	622,099	1,724,074	92.8879％
A股股东	30,996,812	29,140,958	580,436	1,275,418	94.0128％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8、定价基准日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30,636,019	628,406	1,724,074	92.8688％
A股股东	30,996,812	29,134,651	586,743	1,275,418	93.9924％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9、发行价格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30,536,306	628,406	1,823,787	92.5665％
A股股东	30,996,812	29,034,938	586,743	1,375,131	93.6707％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10、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决议的有效期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30,541,130	622,099	1,825,270	92.5811％
A股股东	30,996,812	29,039,762	580,436	1,376,614	93.6863％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十六、逐项表决关于公司以现金向上海广电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议案；（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包括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回避了表决。）

1、购买方式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30,000,819	606,999	2,380,681	90.9433％
A股股东	30,996,812	28,499,451	565,336	1,932,025	91.9432％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2、购买资产的范围及交易方式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29,994,512	613,306	2,380,681	90.9241％
A股股东	30,996,812	28,493,144	571,643	1,932,025	91.9228％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3、本次以现金向广电信息购买资产决议的有效期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30,000,819	606,999	2,380,681	90.9433％
A股股东	30,996,812	28,499,451	565,336	1,932,025	91.9432％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十七、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包括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回避了表决。）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29,946,942	613,306	2,428,251	90.7799％
A股股东	30,996,812	28,445,574	571,643	1,979,595	91.7694％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十八、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议案；（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包括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回避了表决。）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29,941,942	613,306	2,433,251	90.7648％
A股股东	30,996,812	28,440,574	571,643	1,984,595	91.7532％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十九、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包括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回避了表决。）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29,941,942	613,306	2,433,251	90.7648％
A股股东	30,996,812	28,440,574	571,643	1,984,595	91.7532％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二十、关于《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包括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回避了表决。）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29,941,942	620,306	2,426,251	90.7648％
A股股东	30,996,812	28,440,574	578,643	1,977,595	91.7532％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二十一、关于《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对拟收购资产盈利预测补足协议》的议案；（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包括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回避了表决。）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29,998,262	613,306	2,376,931	90.9355％
A股股东	30,996,812	28,496,894	571,643	1,928,275	91.9349％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二十二、关于新老股东共同享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前公司未分配利润的议案；（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包括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回避了表决。）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29,990,220	686,636	2,311,643	90.9111％
A股股东	30,996,812	28,488,852	644,973	1,862,987	91.9090％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二十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特定对象 – 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收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包括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回避了表决。）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29,947,300	618,306	2,422,893	90.7810％
A股股东	30,996,812	28,445,932	576,643	1,974,237	91.7705％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二十四、逐项表决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重大资产购买暨关系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包括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回避了表决。）

1、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的具体方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29,798,900	761,706	2,427,893	90.3312％
A股股东	30,996,812	28,297,532	720,043	1,979,237	91.2917％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2、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批准情况，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全权负责办理和决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的具体事宜；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29,943,250	613,306	2,431,943	90.7688％
A股股东	30,996,812	28,441,882	571,643	1,983,287	91.7574％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3、授权董事会签署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所涉各项协议，并根据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对相关协议进行修改和补充；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29,943,250	613,306	2,431,943	90.7688％
A股股东	30,996,812	28,441,882	571,643	1,983,287	91.7574％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4、协助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办理豁免以要约方式收购本公司股份的一切必要或适宜的事项；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29,943,250	613,306	2,431,943	90.7688％
A股股东	30,996,812	28,441,882	571,643	1,983,287	91.7574％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5、授权董事会就本次发行股份（增资）办理外资管理部门的审批手续。根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所涉非公开发行的实际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有关备案手续；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29,943,250	613,306	2,431,943	90.7688％
A股股东	30,996,812	28,441,882	571,643	1,983,287	91.7574％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6、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所涉非公开发行事项完成后，办理新增股票的登记、限售和上市手续事宜；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30,024,779	613,306	2,350,414	91.0159％
A股股东	30,996,812	28,523,411	571,643	1,901,758	92.0205％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7、如证券监管部门对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重大资产购买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授权董事会对本方案进行相应调整；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29,896,013	761,706	2,330,780	90.6256％
A股股东	30,996,812	28,394,645	720,043	1,882,124	91.6050％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8、在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有关的其他事项；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30,044,413	613,306	2,330,780	91.0754％
A股股东	30,996,812	28,543,045	571,643	1,882,124	92.0838％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9、授权董事会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重大资产购买的相关事宜；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30,048,463	613,306	2,326,730	91.0877％
A股股东	30,996,812	28,547,095	571,643	1,878,074	92.0969％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10、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十二个月内有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32,988,499	30,044,413	613,306	2,330,780	91.0754％
A股股东	30,996,812	28,543,045	571,643	1,882,124	92.0838％
B股股东	1,991,687	1,501,368	41,663	448,656	75.3817％

本次股东大会经上海上正律师事务所李备战、李嘉俊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 6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602　　900901　　股票简称：广电电子　　上电 B 股　　编号：临 2008–026

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一次董事会会议于 2008 年 6 月 23 日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傅新华先生主持，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全票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成立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经出席公司七届一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讨论后决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1、战略委员会成员为：傅新华、蒋松涛、顾忠惠、黄峰及张建华，主任为傅新华。

2、审计委员会成员为：徐大为、曹俊、侯钢，主任为徐大为。

3、提名委员会成员为：张建华、曹俊、张迎宪，主任为张建华。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曹俊、徐大为、黄峰，主任为曹俊。

二、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出席公司七届一次董事会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选举傅新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蒋松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三、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长傅新华先生的提名，经出席公司七届一次董事会会议的全体董事讨论后决定，聘任顾忠惠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四、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与总会计师的议案；

根据公司总经理顾忠惠先生的提名，经出席公司七届一次董事会会议的全体董事讨论后决定，聘任赵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滕明芳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

五、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长傅新华先生的提名，经出席公司七届一次董事会会议的全体董事讨论后决定，聘任胡之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为：上述新聘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对于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有关规定，能遵守并促使本公司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履行诚信勤勉义务，未发现他们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章而受查处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同时聘任周祁顺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6 月 24 日

附件：简历

傅新华 男，1963 年 12 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职称高级工程师。曾任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信息中心主任、管理部副经理、总经理助理，上海轮胎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上海乘用轮胎厂副厂长，上海大中华橡胶厂厂长（期间：1998.09––1998.12 Warwick University U.K EMBA 学习），上海轮胎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市经委高新技术产业办公室主任（处长）（期间兼市工商联副会长），上海市经委技术进步处处长，上海市经委副主任。现任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总裁。

蒋松涛 男，1957 年 12 月生，大学学历，职称高级经济师。曾任上海无线电十六厂保卫科副科长、总支书记助理，上海电子元件公司劳资科副科长，上海无线电八厂副书记、纪委书记、副厂长、厂长，上海电子元件公司副总经理，上海信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兼苏州信德广场购物中心董事总经理，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战略发展部经理。现任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顾忠惠 男，1950 年 1 月生，大专学历，职称高级经济师。曾任上海磁性材料二厂副厂长、厂长，上海磁性材料厂厂长，上海电子元件公司副总经理，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广电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中心常务副总经理，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

赵 磊 男，1959 年 9 月生，大学学历，工商管理硕士，职称高级经济师。曾任上海仪表电讯工业局团委副书记、上海仪电控股集团公司电子分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大世界集团公司总经理、上海广电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旭电子玻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滕明芳 男，1955 年 6 月生，大专学历，工商管理硕士，职称高级会计师。曾任上海手工业建材综合厂厂长，上海水仙能率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上海水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上海真空电子器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会计部经理。现任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胡之奎 男，1965 年 5 月生，双学士学历，工商管理硕士，职称高级经济师。曾任上海科技大学、上海交通大学教师，上海真空电子器件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科员、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助理，股份制办公室副主任。现任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证券代码：600602　　900901　　股票简称：广电电子　上电 B 股　　编号：临 2008–027

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一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及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组成成员公告

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一次监事会会议于 2008 年 6 月 23 日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 5 人。会议由聂建华先生主持，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全票通过了以下决议：

1、　选举聂建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

2、　选举程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副主席。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组成成员：

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已选举周克明、张英仪二位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与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聂建华、程震及马翌刚三位监事一起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8 年 6 月 24 日

附件：简历

聂建华 男，1954 年 11 月生，大学学历。曾任陆军三十四师高炮营班长、营部书记、炮兵科参谋，陆军十二军炮兵处参谋、高炮团副参谋长、炮兵指挥部参谋，步兵三十六师高炮团参谋长，陆军十二集团军炮兵指挥部副主任，上海陆军预备役高射炮兵师高炮三团团长、师参谋长、师长、上海警备区副参谋长。现任上海广电（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

程震 男，1957 年 6 月生，大专学历，职称高级会计师。曾任上海无线电四厂财务科副科长、科长，南非 SVA 电子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管，上海广电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上海广智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亿人通信终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索广映像有限公司管理部部长，上海广电 NEC 平板显示器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现任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济部副经理。

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

周克明 男，1951 年 8 月生，大专学历，职称高级政工师。曾任上海长江机修厂工会副主席，上海金陵无线电厂政工部门党支部书记，上海电视工业公司政治部办公室秘书，上海真空电子器件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主任。现任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

张英仪 男，1958 年 8 月生，本科学历，职称高级工程师。曾任上海显像管玻璃厂技术科副科长、见习厂长，上海显像管玻璃厂工艺科副科长、科长、技术部部长，上海显像管玻璃厂副厂长，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经理。现任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经理。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邮储银行延长基金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邮储银行”)协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将通过邮储银行开办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基金定投”）优惠活动时间延长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202003）、南方成份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202005）、南方积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代码：160105）、南方高增长证券投资基金（LOF）（前端代码：160106）和南方隆元产业主题基金（前端代码：202007）的基金定投业务。

二、优惠活动内容

1、对于在活动期间成功办理的基金定投计划，约定申购基金的申购费率不为 0 的，定投申购费率永久享受 8 折优惠（若因监管政策调整等原因邮储银行有权公告停止该优惠）。

三、注意事项

1、对于不在活动期间办理的定投计划，不进行申购费率优惠。在活动期间办理的基金定投，因投资者资金账户金额不足其约定金额，连续 3 次约定申购失败，被自动取消基金定投业务并在本次活动结束后再次办理基金定投的，不再享受优惠。

2、具体各基金申购费率参见该基金《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3、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邮储银行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敬请投资者留意邮储银行的有关公告。

4、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邮储银行客服电话：11185
邮储银行网站：www.psbc.com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www.nffund.com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四日

南方全球精选配置基金恢复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南方全球精选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已于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 2008 年 6 月 23 日（卢森堡国庆节）暂停了申购赎回业务。根据《南方全球精选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南方全球精选配置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 6 月 24 日起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投资者可访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四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利息收益基金收益支付的公告

(2008 年 6 月)

长信利息收益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成立于 2004 年 3 月 19 日。根据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关于改变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收益分配结转周期的公告》的约定，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每月集中支付。本基金管理人定于 2008 年 6 月 20 日对本基金自 2008 年 5 月 21 日起的收益进行集中支付并结转为基金份额。

现将有关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收益支付说明

自 2008 年 5 月 21 日起至 2008 年 6 月 20 日（节假日 6 月 21、22 日的收益并入前一工作日 6 月 20 日），本基金已实现净收益折算的年收益率为 3.070％。本基金管理人定于 2008 年 6 月 20 日将投资者所拥有的上述期间的累计收益进行集中支付，并按 1.00 元面值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不进行现金支付。

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投资者累计收益＝∑投资者日收益（即投资者日收益逐日累加）

投资者日收益＝投资者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 当日每万份基金份额收益（保留到分，即保留两位小数后去尾）

二、收益支付时间

1、收益支付日：2008 年 6 月 20 日；

2、收益结转基金份额日：2008 年 6 月 23 日；

3、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08 年 6 月 24 日。

三、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四、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默认为收益再投资方式，投资者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将于 2008 年 6 月 23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08 年 6 月 24 日起可通过相应的销售机构及其网点查询。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 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收益支付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六、提示

1、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将于每月 20 日集中支付并按 1.00 元的份额面值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2、投资者于 2008 年 6 月 20 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当日的收益，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当日的收益；

3、若投资者于 2008 年 6 月 20 日全部赎回，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累计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4、若投资者于 2008 年 6 月 20 全部转换，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累计收益，并与全部转出份额一起转换为转入基金份额。

5、投资者可通过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直销网点、以及中国农业银行、长江证券等代销网点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交易。

七、咨询办法

1、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cxfund.com.cn；

2、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客服热线：4007005566（免长话费）

3、中国农业银行、长江证券等代销网点。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8年 6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643　　证券简称：爱建股份　　编号：临 2008–016

上海爱建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传闻简述

2008年 6 月 22 日，《理财周刊》等媒体刊登有关报道，文中称：爱建股份合作伙伴以及具体方案已基本定局。

二、澄清声明

公司董事会正在就上述重组事宜向管理层及公司大股东做书面征询。公司董事会将在获得书面征询意见后，做进一步的披露。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爱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6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648、900912　　证券简称：外高桥、外高 B 股　　编号：临 2008–028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股票方案获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近日收到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沪国资委产[2008]324 号）《关于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分别向上海外高桥（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东兴投资控股发展公司定向增发 214,919,116 股和 50,804,327 股人民币普通股，以购买上海外高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38.35%股权、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新发展有限公司 59.17%股权、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三联发展有限公司 80%股权和上海东兴投资控股发展公司持有的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41.65%股权的方案。

备查文件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沪国资委产[2008]324 号）《关于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 6 月 24 日